

附件 4 新竹縣住商節能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作業計畫  
--因故無法提供設備施工前及施工中照片切結書

\_\_\_\_\_ (申請單位) 申請新竹縣住商節能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作業計畫(以下簡稱本計畫)補助，所檢附舊機回收證明文件所述之舊設備與新設備皆屬同類品項，並安裝使用於同一地點；惟因施工後才悉知本計畫，故無留存設備施工前及施工中照片，絕無隱匿、虛偽或假造等不實情事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依本計畫規定，繳回全部補助款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 新竹縣政府

立切結書人：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申請單位用印(大章)	負責人(小章)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